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台灣自來水公司於民國 63 年 1 月 1 日成立，原為臺灣省政府所屬事業機構「臺灣省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87 年 12 月配合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方案改隸中央政府，嗣於 96 年 5 月 31 日更名為「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以經營自來水為目的，除辦理水源開發、建設供水設施，以供應全省及高雄市公共給水及工業用水外，尚需配合政府政策，提高普及率，改善無自來水地區、偏遠地區、原住民部落等之飲水問題，並得從事相關事業之投資及管理。茲就該公司本（100）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1,471 億 7,165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計數 1,423 億 8,056 萬 9,000 元，增加 47 億 9,108 萬 6,000 元，係中央政府現金增資 47 億 5,202 萬 4,000 元及資產作價增資 23 萬元；各縣（市）政府資產作價增資 883 萬 2,000 元；其他政府機關現金增資 3,000 萬元所致。其中中央政府投資 1,251 億 3,888 萬元，占 85.03%；高雄市政府投資 42 億 8,099 萬 8,000 元，占 2.91%；各縣（市）政府投資 84 億 2,816 萬 7,000 元，占 5.73%；鄉鎮（市）公所投資 92 億 9,361 萬元，占 6.31%；其他政府機關投資 3,000 萬元，占 0.02%。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計員額為 5,700 人，與上年度相同。其中生產部門 3,458 人，占 60.67%；業務部門 1,668 人，占 29.26%；管理部門 563 人，占 9.88%；研究發展及員工訓練部門 11 人，占 0.19%。

三、最近 5 年主要產品產銷數量、成本、售價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 96 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 95 年度決算數為 100）

（一）生產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6 年度決算數		97 年度決算數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預算數		100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3,149,709,952	101.10	3,101,414,351	98.47	3,032,267,573	97.77	3,001,510,000	98.99	3,034,468,000	101.10

（二）銷售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6 年度決算數		97 年度決算數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預算數		100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2,194,917,288	101.60	2,203,242,019	100.38	2,110,707,987	95.80	2,186,000,000	103.57	2,203,242,000	100.79

(三)單位成本：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6 年度決算數		97 年度決算數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預算數		100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6.09	99.84	6.34	104.11	6.65	104.89	6.63	99.70	6.70	101.06

(四)單位售價：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6 年度決算數		97 年度決算數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預算數		100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自來水	立方公尺	10.84	100.37	10.88	100.37	10.80	99.26	10.89	100.83	10.91	100.18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一)營業收入 260 億 8,081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58 億 8,710 萬 2,000 元，計增加 1 億 9,371 萬元，約 0.75%。
- (二)營業成本 216 億 9,805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4 億 2,281 萬 6,000 元，計增加 2 億 7,523 萬 7,000 元，約 1.28%。
- (三)營業費用 37 億 5,104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 億 2,237 萬 5,000 元，計增加 2 億 2,866 萬 7,000 元，約 6.49%。
-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6 億 3,171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 億 4,191 萬 1,000 元，計減少 3 億 1,019 萬 4,000 元，約 32.93%。
- (五)營業外收入 3 億 6,971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9,548 萬 5,000 元，計減少 2,577 萬 2,000 元，約 6.52%。
- (六)營業外費用 14 億 0,541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億 3,581 萬 5,000 元，計減少 1 億 3,040 萬 3,000 元，約 8.49%。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發生稅前純損 4 億 0,398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9,841 萬 9,000 元，計增加 2 億 0,556 萬 3,000 元，約 103.60%。
- (八)該公司本年度預算為虧損，無所得稅費用，故純損與稅前純損相同。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以前年度累積盈餘 7 億 1,923 萬 4,000 元，除填補本年度預算純損 4 億 0,398 萬 2,000 元外，尚餘 3 億 1,525 萬 2,000 元，悉數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 億 5,129 萬 2,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7 億 4,833 萬 6,000 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15 億 9,145 萬 7,000 元，增加固定資產 161 億 5,687 萬 9,000 元。

2.上述增加固定資產 161 億 5,687 萬 9,000 元，係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數，其中：

A.專案計畫部分 119 億 1,498 萬 4,000 元，包括：

(1)繼續計畫：①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 8 億 5,493 萬 6,000 元，②宜蘭羅東堰下游供水計畫 2 億 8,255 萬元，③穩定供水設施及幹管改善 11 億 5,065 萬 6,000 元，④豐原一、二場廢水處理計畫 1 億 5,004 萬元，⑤集集淨水場二期擴建工程計畫 3 億 0,200 萬元，⑥后豐大橋水管橋計畫 1 億元，⑦台東成功供水系統擴建計畫 1 億 6,703 萬元，⑧大台中區支援彰化送水幹管～大度橋水管橋工程計畫 1 億 8,612 萬 2,000 元，⑨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馬公增建 4,000 噸海水淡化廠 900 萬元，⑩加速辦理降低自來水漏水率及穩定供水計畫 29 億元，⑪加強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8 億 2,400 萬元，⑫自來水復建工程計畫 6,000 萬元，⑬加速辦理降低自來水漏水率計畫（台水公司自籌經費辦理部分）43 億元，⑭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 9,865 萬元，合計 113 億 8,498 萬 4,000 元。

(2)新興計畫：①高雄地區增設地下水及伏流水工程 1,000 萬元，②里港深井復建工程 2,000 萬元，③水庫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1 億 4,000 萬元，④調度及備援系統提升計畫 3 億 6,000 萬元，合計 5 億 3,000 萬元。

B.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42 億 4,189 萬 5,000 元，包括土地 377 萬元，土地改良物 6,708 萬 9,000 元，房屋及建築 5,761 萬 3,000 元，機械及設備 39 億 9,376 萬 1,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5 萬 6,000 元，什項設備 2,500 萬 6,000 元。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 億 0,304 萬 3,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226 億 8,202 萬 4,000 元，包括增加長期債務 178 億元，其他負債淨增 1 億元，增加資本 47 億 8,202 萬 4,000 元；現金流出 131 億 7,898 萬 1,000 元，係減少長期債務之數。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4 億 9,400 萬 1,000 元，係期末現金 4 億 4,553 萬 7,000 元，較期初現金 9 億 3,953 萬 8,000 元減少之數。

四、補辦預算：

該公司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期間，確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未及列入當年度預算，而依預算法第 88 條之規定，報經本院核准後，先行辦理，再補辦本年度預算者，計有下列項目：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說</u>	<u>明</u>
長期債務－償還		74,453		為減輕利息負擔，提前償還債務。	